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 文件

新科协发〔2023〕41号

关于举办自治区科普资源助推“双减”交流 研讨会和2023年新疆青少年科技教育 工作者培训及相关活动的通知

各地州市科协、教育局：

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、人才强国战略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。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次集体学习时强调“要在教育‘双减’中做好科学教育加法，激发青少年好奇心、想象力、探求欲，培育具备科学家潜质、愿意献身科学研究事业的青少年群体”的指示精神，切实发挥科协系统资源优势，有效支持学校开展课后服务，提高学生科学素质，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。自治区科协、教育厅将在第十二届自治区青少年科技节期间，举办自治区科普资源助推“双减”交流研讨会和2023年新疆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培训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自治区科协、自治区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自治区科普活动中心、克拉玛依市科协、克拉玛依市教育局

二、活动主题

“双减”交流研讨会：科普助力“双减”，合作提升效能

三、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2023年4月21-24日（4月21日报到，24日离会）

地点：克拉玛依市

报到地点：克拉玛依市新疆培训中心公寓楼 K2 楼（克拉玛依市大学城安定路 355 号）

四、参加人员

1.中国科协、自治区科协、教育厅有关领导及西部部分省市和兵团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负责人。

2.各地州市科协主要负责人、教育局分管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领导各 1 名。

3.由各地州市科协、教育局推荐确定一个县市区的科协书记（或主席）、教育局副局长、中小学校校长（或副校长）各 1 名。

4.部分科研院所、科技企业、科普场馆、相关学会、中小学校代表。

五、主要内容

1.现场观摩。第十二届自治区青少年科技节开幕式及主场竞赛活动，参观科普场馆、校外青少年科技机构、科普教育基地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、自治区科技创新示范学校。

2.自治区科普资源助推“双减”交流研讨会。巴州科协、和田地区科协、自治区青少年科普活动中心、新疆自然博物馆、中科院南山天文台、克拉玛依市第十五小学、克拉玛依市青少年科技

活动中心、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青少年科技中心分别代表基层科协、科普场馆、科研院所、科技特色学校、科普教育基地，围绕当地科技教育活动开展情况、亮点特色、突出问题及困难等，准备 3-5 分钟会议交流发言材料（控制在 1000 字以内），未作交流发言的地州市科协提交书面材料，请于 4 月 16 日将相关材料发送至邮箱 xjkxzrb@163.com。

3.2023 年新疆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培训活动。国内青少年科技教育专家做培训讲座。

4.报送援疆工作材料，每个地州市科协准备 3-5 分钟发言材料（控制在 1000 字以内），主要汇报援疆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和意见建议，并选一个县科协作交流发言。文字材料于 4 月 17 日下班前通过钉钉报送至自治区科协办公室邱鹏处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.请各地州市科协汇总参会情况，填写参会回执（见附件），于 4 月 17 日前报送至指定邮箱或传真。

2.参会人员食宿由组委会统一安排，餐费由组委会承担，住宿费及往返交通费自理。

联系人：自治区科普活动中心（青少年科技中心）

李玉光（13779011913） 郭倩倩（18599851028）

电子邮箱：xjkxzrb@163.com 传真：0991-6386037

附件：参会回执



附件

参会回执

填表单位：

日期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工作单位及职务	联系电话	航班/火车信息

注：请各地州市科协统一将此表于2023年4月16日前发至
xjkxzb@163.com或传真0991-6386037。

